

征 地 告 知 书

郑庄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唐山市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东至郑庄子村、北至前白寺口村、西至刘家洼村、南至郑庄子村一宗土地，面积约 0.0022 公顷，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【2015】28 号）规定，拟征收土地位于唐山市中心区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 283.5 万元/公顷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安置。

如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2018 年 4 月 22 日



征 地 告 知 书

前白寺口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唐山市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东至前白寺口村、北至前白寺口村、西至刘家洼村、南至刘家洼村一宗土地，面积约 1.3803 公顷，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【2015】28 号）规定，拟征收土地位于唐山市中心区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 283.5 万元/公顷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安置。

如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2018 年 4 月 22 日



征 地 告 知 书

刘家洼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唐山市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你村东至前白寺口村、北至前白寺口村、西至刘家洼村、南至刘家洼村一宗土地，面积约 6.6662 公顷，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，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【2015】28 号）规定，拟征收土地位于唐山市中心区第 I 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 283.5 万元/公顷。

安置途径为：货币安置。

如对上述土地权属、补偿标准、安置途径有异议，请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。

2018 年 4 月 22 日

